24小时新闻热线 2600000 96706(全省市话收费)
说一说发生在身边的
突发事、稀奇事、感人事、新鲜事

租房半月,退租按天收房费?

房东租客各执一词 律师提醒:及时签订租赁合同

本报11月4日讯(记者 张金东) 租到房子不到一月,租客要退房,房东要以旅馆标准按天收取房租,双方争执不下。律师提醒,房屋租赁时应及时签订相关协议,提前约定好相关事项,出现纠纷,按协议处理。

近日,在天衢工业园某钢材公司上班的小李反映,10月初在萧何庄租了一个单间,每个月租金260元,住了半个月后,单位要搬往开发区,并给员工统一安排了宿舍,小李只好向现在的房东提出退房,房东答应了,但提出的条件却让小李难以接受。

小李说,自己总共住了15天,房东要按每天15元标准收取,要收225元,因为已经交了一个月的房租,房东只退给自己35元钱,小李觉得很不"爽"。他认为,房东按旅馆标准收费并不合理,自己租住的房子只是普通民房,根本不是什么旅馆,一天15元的价格过高。

针对小李的说法,房东徐女士并不认同。她向记者解释,自己开的就是旅馆,房间内电视、床上用品等一应俱全,平时除了短租外,也长期对外出租,并且欢迎长期租住的客人入住,短期入住的客人,就按每天15元收取。对于15元是否过高的疑问,徐女士认为,15元已经包含了所有的费用,不会另外收取其他费用。客人只需拎包就能入住,这已经是最低价了,附近所有的旅馆都是这个价。

在徐女士的带领下,记者来到了她的家里。她所说的旅馆,就是将每个大房间隔成了大小不等的单间,每个小单间七八平方米左右,室内除了一张床外,还有一个简单的桌子,显得十分狭窄,房间内电视、洗漱用品俱全。徐女士向记者介绍,自己家的旅馆在附近来说已经算是大的了,260元的价格已经优惠了很多,当初也提醒过小李,如果住不满一个月,就会按旅馆的价格收费。

而小李却说,徐女士当初并没有提醒。"如果提前知道不满一个月按旅馆收费,我也不会在这里住。"他说。一个说提醒过,一个说没有,徐女士和小李各执一词,但当记者提出要看看双方签订的租房协议时,他们均说没有。徐女士解释,自己对外租了这么多年房子,从来不签什么协议,都是口头约定。而小李也表示,自己也没考虑这么多。

对于徐女士和小李因租房引发的争议,德州市九公律师事务所乔律师表示,房屋租赁应及时签订租房协议,最好是形成书面协议,房东和租客发生分歧时,按协议处理,没有相关协议,只能协商解决分歧。同时提醒,租赁房屋时,当事人应及时签订租赁合同,约定好相关条款。

没钱打车合伙抢司机

90后小伙作案后被批捕

本报11月4日讯(见习记者 李梦娇 通讯员 高忠祥 董海徽) 宁津县一90后青年孟某因没钱打车,便与同伴张某抢劫女出租车司机。11月1日,宁津县检察院依法以涉嫌抢劫罪将犯罪嫌疑人孟某批准逮捕。

孟某于1993年4月出生,祖籍在黑龙江,9岁便随父母来到宁津,小学未毕业就辍学在家,一直无所事事。2009年12月25日18时许,孟某与张某在网吧上完网出来,准备拦辆出租车回家,但身上的钱已经花光,孟某便提议找个女司机抢点钱,张某听后表示同意。

于是,两人来到宁津县城盐百购物中心东侧拦车。开始拦下的几辆都因司机是年轻小伙,所以没上。几辆车过后,两人很快拦下了一辆银灰色的出租车,该出租车司机是一名中年妇女,双方谈好价钱后,女司机就载两人去往杜集。二人途中抢得200元现金和一部诺基亚手机后便下车离去。

接到报警后,宁津县警方将孟某抓获归案。2010年8月28日,孟某被宁津县公安局刑事拘留。

"砰"的一声响吓坏驾驶人

奥迪行驶中后挡风玻璃爆了

本报11月4日讯(见习记者 曹宏源 记者 张金东) "砰"的一声!后挡风玻璃碎了。11月4日上午9点半左右,市民李先生驾车沿三八路行驶,当转向地安街时,车体后部突然传来了爆炸声。李先生马上下车查看,发现后挡风玻璃已破碎。

记者在现场发现,该车是一辆奥迪A6L型轿车。据李先生介绍,这辆车是2007年买的,这几年驾驶中车况一直很好,没有发生过大问题,谁想到今天竟出了这事。

车主李先生急忙拨打了保险公司的电话,约二十分钟后保险公司的工作人员来到了现场。李先生怀疑后车窗曾被人用硬物砸过,因此行驶中碰巧碎了。保险公司的周先生经过初步检查后,认为汽车在市区行驶速度很慢,可以排除石子崩碎等外力原因,很有可能是汽车后玻璃自爆。周先生同时表示,像奥迪A6L这款车很少会发生这种情况,要了解原因,还需要进一步的调查。

"这种情况,我们之前从来没有遇到过,不过冬天车外气温过低,玻璃上开着加热器的话,造成车内外温差过大,也容易发生玻璃自爆的情况。"一汽奥迪德州4S店的魏先生表示,在气温较低时,如果用热水洗车的话易发生类似现象。

奥迪轿车的后挡风玻璃已经粉碎性破裂。
本报见习记者 曹宏源 摄

见他人骑摩托疾驰而过

醉酒男想飙车遭车祸

本报11月4日讯(记者 王金强 通讯员 李丽丽) 3日深夜,和朋友喝完酒的于小轩(化名)骑着摩托车上路后,见一名同样骑着摩托车的青年从身边掠过,竟猛踩油门要与他一决高下,结果为躲避迎面驶来的汽车,摔倒在地昏迷过去,幸好得到路过的保安及时救助。

11月3日凌晨1时许,在德州市天衢路二百亩附近,一名男青年躺在路上,身体被摩托车半压着,身边还有一些尚未干的血迹。

夜间查岗路过此处,德城分局保安大队三中队队长孙辉国看到路上出了车祸,马上拨打了120急救电话。

孙辉国走近一看,躺在地上的男青年处于昏迷状态,身上还散发着浓浓的酒味。随后,救护车赶到现场,孙辉国帮助医护人员将男青年抬上救护车。

原来2日晚上,于小轩在朋友家吃饭,酒过三巡后,他提议开着朋友新买来的摩托车出去兜兜风。两人都在兴头上,朋友也忘记了刚喝过酒,说话间把车钥匙递给了于小轩。

刚出门不久,于小轩就见到一名青年骑着一辆摩托车从他身旁快速驶过,借着酒劲,他猛加油门,准备和其一决高低。由于他的驾驶技术一般,再加上刚喝过酒,"决斗"过程中,为躲避迎面驶来的一辆汽车,一个急转弯便摔倒在了路边,遭到撞击后昏迷过去。

2011年齐鲁晚报现在开始订阅

我们郑重承诺:今日订、明日送。
您只需打一个电话,其余的事由我们来做……
全年订阅180元
齐鲁晚报
服务监督电话:发行站:2681791
邮局:11185 2685000
全市各邮局均可订阅